



# 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YTHJ 字第 (202202060) 号

项目名称: 环境质量现状检测项目 (月度)

委托单位: 沾化永浩英杰药业有限公司

## 检测报告

YTHJ 字第（202202060）号第 1 页共 4 页

## 一、基本信息

受检单位	沾化永浩英杰药业有限公司				
联系人	孙平	联系电话	13854315765	地址	山东省滨州市沾化区 滨州市沾化区滨海镇 耿局村北一公里处
采样日期	2022.02.23	交样日期	2022.02.23	分析日期	2022.02.24

## 二、检测方案

检测类别	检测点位	检测项目	检测频次
有组织废气	DA003 危废间污水站废气排 气筒进口、出口	非甲烷总烃	1 天*3 次
污水	DW002 废水排放口	总氮（以 N 计）、总磷	1 天*3 次

## 三、样品描述

类别	检测项目/检测点位	样品状态
有组织废气	非甲烷总烃	气体
污水	DW002 废水排放口	无色、液体

## 四、检测依据

序号	检测类别	检测项目	标准名称	检出限
1	有组织废气	非甲烷总 烃	HJ 38-2017 《固定污染源废气总烃、甲烷和非甲 烷总烃的测定气相色谱法》	0.07mg/m <sup>3</sup>
2	污水	总磷	GB/T 11893-1989 《水质总磷的测定钼酸铵分光 光度法》	0.01mg/L
3		总氮 (以N计)	HJ 636-2012 《水质总氮的测定碱性过硫酸钾消 解紫外分光光度法》	0.05mg/L

## 五、检测仪器

仪器编号	仪器名称	仪器型号
ZBYT-10-021	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	GH-60E
ZBYT-11-034	真空箱气袋采样器	ZR-3520

## 检测报告

YTHJ 字第 (202202060) 号第 2 页共 4 页

ZBYT-01-040	气相色谱仪	GC-2018
ZBYT-01-016	可见分光光度计	722N
ZBYT-01-027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	N4

现场检测人员：杨继康、吴科明

分析检测人员：谷玉锦、冯英姿

编制：\${@makerSign}

批准：\${@issueSign}

审核：\${@checkSign}

检验检测专用章

\${reportIssueDate\_cn}

## 检测报告

YTHJ 字第 (202202060) 号第 3 页共 4 页

## 六、检测结果

## (一) 污水检测结果

表 1-1 污水检测结果

采样日期	采样点位	检测参数 (mg/L)	
		总氮 (以 N 计)	总磷
2022.02.23	DW002 废水排放口	5.11	0.35
		5.17	0.35
		5.22	0.35

## (二)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表 2-1DA003 危废间污水站废气排气筒进口检测结果

检测点位	DA003 危废间污水站废气排气筒进口			
检测日期	2022.02.23			
内径 (m)	0.3			
高度 (m)	/			
检测频次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
废气温度 (°C)	19	19	19	
废气流速 (m/s)	11.2	11.2	11.1	
含湿量 (%)	1.8	1.8	1.8	
标干流量 (m <sup>3</sup> /h)	2638	2631	2617	
非甲烷总烃	实测浓度 (mg/m <sup>3</sup> )	7.06	7.11	7.21
非甲烷总烃	排放速率 (kg/h)	0.019	0.019	0.019

## 检测报告

YTHJ 字第 (202202060) 号第 4 页共 4 页

表 2-2DA003 危废间污水站废气排气筒出口检测结果

检测点位	DA003 危废间污水站废气排气筒出口			
检测日期	2022.02.23			
内径 (m)	0.3			
高度 (m)	15			
检测频次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
废气温度 (°C)	19	19	19	
废气流速 (m/s)	12.6	12.6	12.7	
含湿量 (%)	1.8	1.8	1.8	
标干流量 (m <sup>3</sup> /h)	2958	2972	2979	
非甲烷总烃	实测浓度 (mg/m <sup>3</sup> )	2.08	1.70	1.78
非甲烷总烃	排放速率 (kg/h)	0.006	0.005	0.005

\*\*\*\*报告结束\*\*\*\*

# 说 明

1. 本检测报告未加盖： 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无效。
2. 本检测报告如有涂改、换页、增减无效。
3. 本检测报告无编制、审核、批准人签字无效。
4. 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，不得复制（全文复制除外）本检测报告。
5. 本检测报告只对采样/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，对送检样品来源不负责，对客户送样未按技术规范保存样品导致的结果偏差不负责。对于无法保存、复现的样品，仅对本次检测结果负责。
6. 委托方对本报告如有异议，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本公司提出。

联系地址：淄博高新区高科技创业园 C 座

邮政编码：255086

联系电话：（0533）5201811

公司网址：[www.zbyuantong.net](http://www.zbyuantong.net)